

# 菏泽市林业局文件

菏林字〔2024〕25号

## 菏泽市林业局 关于印发《2024年度菏泽市食用林产品安全 监管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县区林业主管部门：

现将《2024年度菏泽市食用林产品安全监管工作指导意见》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 2024 年度菏泽市食用林产品安全监管 工作指导意见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责任重大。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四个最严”“产出来”“管出来”等重要指示精神，提高我市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产”“管”并举，“严”“优”并重，不断巩固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稳定向好态势，促进我市林业高质量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夯实林产品质量安全基础。

## 一、总体目标

全面加强食用林产品投入品管理，规范农药、肥料和植物生长调节剂生产经营和使用，促进农药、化肥科学使用，坚决杜绝在食用林产品生产过程中使用高毒农药，配合相关部门严厉打击农药超标、非法使用植物生长调节剂及其他违禁物质等违法行为，推进承诺达标合格证追溯制度全面实施，促进标准化生产。积极开展绿色食品、有机林产品和地理标志产品的认证工作，从源头上确保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

## 二、主要工作

### (一) 开展全面摸底调查

各县区林业主管部门要依据监管职责范围，对本辖区食用林产品进行全面摸底调查，重点核实食用林产品生产企业、合作社、种植大户等生产经营情况，将5亩以上种植面积的生产者主体建立名录，确定重点监测品种和区域，逐步实现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化，提高监管效能。

## （二）全面建立生产记录档案制度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要强化源头管控，严把投入品使用安全关，积极践行绿色生产方式，加强农药、化肥等农业投入品使用管理。督促指导食用林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建立生产记录档案，规范记录内容。有条件的县、区可统一印制生产记录本，免费向经营主体提供，要对土肥水管理、病虫害防治、采收等生产环节管理措施、投入品的名称、采购地点、使用时间、用量等内容进行如实记录。

## （三）全面加强质量安全监测

各县区林业主管部门要按照《山东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的通知》中“强化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检”要求，科学确定检测指标，制定实施方案，组织开展食用林产品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检。配合做好国家林草局、省厅、市局检测任务的同时，根据各地实际，有针对性地开展监测，扩大食用林产品品种范围，增加检测批次，实现全覆盖。对往年监测中存在不合格食用林产品的乡镇、企业、种植户加大抽检比例，重点监测。对监测中发现的食用林产品不合格问题，要及时处置。

#### （四）开展联合监督检查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要充分发挥县区农业综合执法队伍作用，规范和优化对食用林产品的综合监管。探索对食用林产品生产经营主体食品安全风险分级管理，在日常监督检查全覆盖基础上，对一般风险生产经营主体实施按比例抽查，对高风险生产经营主体实施重点检查。对发现的不合格产品，协同市场监管、卫生健康、公安等部门，依法依规予以处置，严格落实“四个不放过”的要求，查明原因，从快从严处理，严禁不合格食用林产品进入市场销售，处理情况要按程序及时上报、对外发布，做好舆情工作。

#### （五）继续推进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实施

贯彻落实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全面规范生产经营主体开具、使用。通过举办承诺达标合格证“亮证”宣传等多形式、多渠道、多媒体的宣传活动，大力宣传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按照“谁的产品谁负责”的要求，引导生产经营主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自觉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加强承诺达标合格证监管，将开具使用情况纳入日常巡查检查，对应开不开、虚假开具等违法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推动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落地。

#### （六）强化宣传引导

加强日常科普、专题科普和热点科普，有声有色办好食品安全宣传周、森林文化周、科技下乡等活动。借助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微信公众号和媒体平台，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广泛

宣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山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条例》等法律法规，普及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科普知识，推广绿色优质林产品，提升公众消费信心。

### （七）开展食用林产品安全技术培训

一是农药、化肥等投入品安全使用，重点是食用林产品禁限用农药、化合物的违法、违规行为。二是食用林产品标准化生产技术，高光效修剪、果实套袋、测土平衡施肥、无公害病虫害防治等先进实用技术，形成适合我市的无公害果树栽培技术体系，有效降低食用林产品化学农药的残留问题。三是如何抓好源头治理、预警预报、生物农药应用。提倡无公害药剂的推广使用，常规喷洒 BT、阿维菌素、灭幼脲等无公害生物制剂。

## 三、保障措施

###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要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食品安全的决策部署，充分认识抓好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性，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加强对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

### （二）压实工作责任

各县区林业主管部门要将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的“三严”要求贯彻到监管工作全过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各级党委政府确定的部门职责，认真履行食用林产品安全行业管理责任。

### （三）科学考评

各县区林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组织领导，按照省对市、市对县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食品安全事件（1分）、菏泽市食品安全工作评议细则（2分）和菏泽市林长制考核食用林产品（5分）要求，确保食用林产品监管各项举措落地落实落细，市局将对各县区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适时开展考评，考评结果将作为市对县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重要依据。